

淳化荞面饸饹区域公用品牌推广项目（一期） 服务合同

甲方：淳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乙方：西安菲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，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诚实、守信的原则，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淳化荞面饸饹区域公用品牌推广项目（一期）相关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：

一、合作范围

乙方为甲方提供淳化荞面饸饹区域公用品牌推广项目（一期）的策划与实施等相关事宜。

二、合同期限

委托期为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6 日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在合作期间，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如下：

- 1、制定品牌活动营销传播策略；
- 2、淳化荞面饸饹路演推广活动策划搭建；
- 3、淳化荞面饸饹制作技艺比赛策划执行；
- 4、淳化荞面饸饹产品展销会策划执行；
- 5、品牌宣传画面、美陈等设计制作。

四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应及时、真实、详尽地向乙方提供与服务事项有关的全部文件及背景材料。

2、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工作的实施，并提出相应的建议或意见。

3、甲方应积极、主动地配合乙方派遣人员为甲方利益进行各项工作，并根据实际需要为乙方提供相应协助。

4、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。

5、甲方对乙方的策划、设计方案及提交的工作成果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向甲方提交的全部工作成果，否则乙方承担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五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1、乙方负责淳化荞面饴络区域公用品牌推广项目（一期）整体方案设计、策划执行，方案须经甲方审定后方可实施。

2、乙方严格按照合同体现及甲方要求的内容进行执行，如甲乙双方已签字确认物料清单及设计图稿后，又需额外增加项目，应与乙方沟通后达成共识并作为合同附件，所产生的费用另计。

3、乙方按照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展开各项工作，并保证活动顺利、高质量实施，同时保障其安全合法性。

4、乙方应严格按照项目施工规范，安全、文明施工，活动期间因乙方造成的人身、财产损害，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费用。

5、经甲方认可，乙方有权选聘专业公司承担专项服务业务，但不得将整体管理事项、责任、权利及利益转移或交付给第三方。

6、乙方所有的规划活动及提供的图文资料应具有独创性，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，否则，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。

7、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整个项目内容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或允许第三人使用。

8、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活动无法按期举办的，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，因此而给甲方带来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。

六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销
2024.10

传
5:10

1、本合同总价款含税为大写：壹佰肆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（¥1,486,800.00）。本合同中所指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直接提供服务费用、材料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劳务费及税金等费用。

2、合同生效后5个日历日内，甲方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60%；服务结束后10个日历日内，甲方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40%。

3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绝付款，并不视为违约。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：

开户名：西安菲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元路支行

账号：3700 1638 0920 0025 341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活动安排，每迟延一日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，若迟延三日以上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款项，并承担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2、因甲方原因导致活动无法进行的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甲方应支付乙方已产生项目费用，并承担合同总金额10%的违约金，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，甲方还应予以补足。

3、因乙方原因导致活动无法进行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款项，并承担合同总金额10%的违约金，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还应予以补足。

4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，乙方出现重大失误，影响活动效果，乙方须承担合同总价款5%的违约金，若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进行补足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

九、其他

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，所达成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或盖章后生效，合同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

甲方 (盖章):

法人代表 (签字):

签订日期:

2025.9.28



乙方 (盖章):

法人代表 (签字):

签订日期:

2025.9.28